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CONCO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廣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廣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475,764	416,547
銷售成本		<u>(359,673)</u>	<u>(289,041)</u>
毛利		116,091	127,50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215	625
銷售及分銷費用		(14,219)	(9,413)
股份支付	5	–	(5,800)
行政費用		(45,943)	(57,938)
融資成本	6	<u>(3,473)</u>	<u>(5,944)</u>
除稅前溢利		53,671	49,036
所得稅費用	7	<u>(18,181)</u>	<u>(19,852)</u>
本年度溢利	8	35,490	29,18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43)</u>	<u>140</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35,347</u></u>	<u><u>29,324</u></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u><u>9</u></u>	<u><u>9</u></u>
		港仙	港仙
每股股息			
– 末期	10	3.5	–
– 中期		<u><u>–</u></u>	<u><u>–</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219	128,786
預付土地租賃		12,722	13,019
已付收購非流動資產按金		860	2,190
預付款項		191	150
遞延稅項資產		570	1,653
		<u>177,562</u>	<u>145,79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47,460	62,38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64,939	35,1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89	18,149
預付土地租賃		297	297
受限制銀行存款		3,750	8,7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134	63,744
		<u>155,369</u>	<u>188,40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42,649	43,8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487	17,098
預收客戶款項		631	1,673
計息借貸		31,645	62,654
應付所得稅		4,636	6,361
		<u>101,048</u>	<u>131,667</u>
流動資產淨值		<u>54,321</u>	<u>56,73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1,883</u>	<u>202,536</u>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	6,000
資產淨值		<u>231,883</u>	<u>196,53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6,938	46,938
儲備		184,945	149,598
權益總額		<u>231,883</u>	<u>196,53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及綜合基準

本公司乃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商業公司法（二零零四年）》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P.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VI，本公司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9號企業廣場2座11樓1108-1109室。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針織布料及內衣。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Global Wisdom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Global Wisdom」），乃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完成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之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發佈之招股章程。

由於進行重組之所有實體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共同控制，本集團被視為持續實體。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而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所載之合併會計處理原則編製，猶如重組於合併實體首次受控股股東控制當日起已進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乃假設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或收購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而編製。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編製以呈列現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乃假設現時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均在合併賬目時對銷。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為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轉移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之回收

董事預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以上各項修訂本的應用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除外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政府貸款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及第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 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修訂本)、 11號 (修訂本) 及12號 (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其他實體權益之 披露：過渡指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修訂本)、 12號 (修訂本) 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7號 (修訂本)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 ²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回復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澄清，零部件、後備設備及使用中設備一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定義，則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應分類為存貨。董事並不預期應用此等修訂將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澄清，向權益工具持有人所作分派的所得稅以及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董事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因本集團已採納此處理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澄清與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規定有關之現有應用問題。尤其是，該等修訂澄清「現時擁有於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規定實體就可強制性執行之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下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 (如抵押品過賬規定) 有關之金融工具之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之中期期間生效。披露應就所有可比較期間具有可追溯效力。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才生效，且具追溯效力。

董事預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可能引致本集團日後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作出更多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提出新要求。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及撤銷確認提出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要求敘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中全部確認之金融資產隨後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此準則明確指出持作收取契約之現金流及契約中之現金流且唯一用來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券投資一般在隨後之會計期末以攤銷成本計量。其他債券投資及證券投資均在隨後之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個體有不可撤回之選擇權把證券投資（非持作買賣用途）隨後之公平值計量呈列於其他全面收益內，一般只有投資股息收入列賬於損益賬中。
- 就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當負債之信貸風險有所轉變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金額呈列於其他全面收益，除非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全數於損益內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公佈之數字可能構成重大影響。然而，合理地估計有關轉變之影響於詳細審查完成之前暫不可行。

新頒佈及經修訂之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套包含五項有關綜合、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準則頒佈，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以上五項準則之主要要求敘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綜合財務報表部分。香港（會計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綜合－特別目的實體」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生效日期將予以撤銷。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括控制權之新定義，包含三部分：(a)對被投資者之權力，(b)從參與被投資者活動中所涉及不同形式之回報之風險或權益，及(c)利用對被投資者之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之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複雜之情況提供更廣泛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權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將針對兩個或以上擁有合營控制權之團體之共同安排作分類。香港（會計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個體－合營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生效時將予以撤銷。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是根據其安排中團體之權利和義務分類為合營公司及合營經營兩種。相反，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安排分為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經營三類。此外，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公司需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然而，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實體可以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會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是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綜合結構性實體持有權益之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比現行之準則提出更廣泛之披露要求。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就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第12號發出了修訂以澄清某些對首次應用這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過渡指引。

該五項標準連同有關過渡意見的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獲准提早應用，惟所有這些標準須同時應用。

董事預期，採納該等五項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本）引入一項有關綜合投資實體為附屬公司的例外情況，惟倘該等附屬公司提供與該投資實體的投資活動有關的服務的情況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一間投資實體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其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為符合作為一家投資實體，該實體必須符合若干準則。具體而言，該實體須為：

- 從一名或以上的投資者獲取資金，以向投資者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目的純粹為從資本升值、投資收入或同時兩者中獲取回報而作出資金投資；及
-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分投資的表現。

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作出相應的修訂，以為投資實體引入新的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容許提早應用。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影響，因為本公司並不是一家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為全面收益報表及收入報表引入新的用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全面收益報表」重新命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而「收入報表」則重新命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須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此等修訂並沒有變更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呈列為除稅前或除稅後的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銷售內衣及布料產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內衣產品	319,151	291,074
針織布料	156,613	125,473
	<u>475,764</u>	<u>416,547</u>

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之經營分部如下：

- (1) 內衣產品 — 製造內衣及成衣
- (2) 針織布料 — 製造布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產品付運目的地而釐定之地區劃分之外部客戶收入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日本	224,747	247,274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國家）	165,931	127,798
美國	81,409	39,248
其他	3,677	2,227
	<u>475,764</u>	<u>416,547</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貢獻超過本集團總銷售額10%之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附註(a)）	131,947	151,920
客戶B（附註(a)及(c)）	74,338	不適用
客戶C（附註(b)及(c)）	64,176	不適用
	<u>270,461</u>	<u>151,920</u>

附註：

- (a) 來自製造內衣及海外客戶之收入。
- (b) 來自製造針織布料及中國客戶之收入。
- (c) 來自客戶B及C之收入少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銷售額之10%。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501	333
銷售廢料	74	2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5	—
供應商罰款收入	432	—
其他	163	69
	<u>1,215</u>	<u>625</u>

5. 股份支付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為肯定本集團附屬公司兩名高級行政人員（「行政人員」，彼等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提供之服務，本公司控股公司Global Wisdom向行政人員轉讓合共1,3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0,719,000元（「股份代價」）。股份代價乃經參考獨立估值師之估值釐定，乃股份之公平值。行政人員分三期以現金支付股份代價，並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七日全數清償。行政人員將支付之股份代價淨現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釐定為約人民幣24,919,000元。

因此，本集團就上述安排錄得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5,800,000元，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入賬列作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代表轉讓予行政人員之股份公平值與行政人員將支付之股份代價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之淨現值之差額。該人民幣5,800,000元之款項於本集團之「其他儲備」計賬。

6.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4,775	6,074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貸款利息	—	613
	<u>4,775</u>	<u>6,687</u>
減：已於合資格資產成本資本化之金額	<u>(1,302)</u>	<u>(743)</u>
	<u>3,473</u>	<u>5,944</u>

本年度資本化之借貸成本源自一般借貸總額，乃按合資格資產開支採用每年7.02%（二零一一年：7.30%）之資本化比率計算。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本年度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7,102	19,844
預提稅	-	358
遞延稅項	1,079	(350)
	<u>18,181</u>	<u>19,852</u>

(a) 海外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規則及規例，英屬維爾京群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毋須繳納英屬維爾京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16.5%。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香港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c) 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山東廣豪服飾有限公司（「山東廣豪」）為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且無任何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山東廣豪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d) 預提稅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之財稅2008第1號通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所得溢利宣派之股息須徵收預提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產生自中國附屬公司之累計溢利約人民幣171,66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26,814,000元）之暫時差額撥回之時間，有關暫時的差額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故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暫時差額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8. 本年度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之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薪金及其他福利	73,471	55,667
股份支付	—	5,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65	2,723
	<hr/>	<hr/>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76,536	64,190
	<hr/>	<hr/>
核數師酬金	885	568
預付土地租賃攤銷	297	297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358,663	289,0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959	13,453
匯兌差額，淨額	1,228	1,8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416
存貨減值虧損（計入銷售成本）	1,010	426
撥回存貨減值虧損（計入銷售成本）	—	(470)
研究開支	389	355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158	950
	<hr/>	<hr/>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5,49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9,184,000元），及年內已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38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308,328,767股）計算。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380,000,000	300,000,000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普通股之影響	—	8,328,767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380,000,000	308,328,767
	<hr/>	<hr/>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流通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股息

董事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3.5港仙（二零一一年：無），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後，方可作實。

11.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24,015	18,490
在製品	20,230	28,506
製成品	3,215	15,389
	<u>47,460</u>	<u>62,385</u>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4,978	35,169
減：呆賬撥備	(39)	(39)
	<u>64,939</u>	<u>35,130</u>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其客戶30至90日之平均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按各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43,041	23,885
31－60日	12,066	9,467
61－90日	8,567	989
90日以上	1,265	789
	<u>64,939</u>	<u>35,130</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賬面總值約人民幣1,69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778,000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予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作出呆賬撥備。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供應商就採購原料授予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清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按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33,128	27,875
31－90日	7,039	8,818
91－180日	1,731	4,601
180日以上	751	2,587
	<u>42,649</u>	<u>43,88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環境

二零一二年的全球經濟環境複雜多變，未見明顯好轉的歐債危機持續對國際市場需求產生明顯負面影響。歐美等發達國家經濟復蘇乏力，失業率高企，消費情緒有限等原因，都制約了紡織服裝業的需求，從而未能牽引發展中國家服裝出口增長。同時，年內國內外棉價差距繼續拉大，及勞工成本持續高企，中國紡織企業國際競爭力將進一步削弱。

雖然經營環境不佳，唯本集團自強不息，充分把握市場機遇，著力穩定與現有客戶的合作關係及確保穩定之訂單數量，在充滿挑戰的一年終錄得全年收入增長。本集團主要以生產及銷售功能布料及內衣為主。功能布料一直以來在市場中的需求呈穩定增長勢頭，隨著人們生活水準提高，更多人開始從單一布料觀感度的追求提升到對其材質的綠色、環保、保暖、吸汗等功能層面上的追求。另外，內衣亦為重要的必需品。因此，本集團的目標市場需求依然在整個紡織服裝業中穩中有進，給予本集團發展機遇和未來進一步增長空間。

為進一步拓展市場，本集團積極爭取與美國Outlast深化合作關係，於年內成功取得Outlast在中國內衣針織面料市場的獨家生產和銷售權。Outlast產品最初研發是為幫助美國宇航員經受宇宙空間極端的溫度波動，因其可平衡人體與氣候之間的溫度，並提供以適合人體熱量要求的舒適衣著。其產品的高端技術還表現在高吸濕性，抗靜電性和舒適度。因此當該產品被應用至大眾生活消費品中，頗受消費者青睞。本集團希望能充分利用此獨家生產和銷售權全力拓展內地市場，提升本集團高品質和高信譽的企業形象。

為全力捕捉市場機遇，更為高效靈活地提供予客戶各種產品的解決方案，本集團於年內繼續投資於環保及先進技術之生產機器，以提升生產高效自動化，優化不同生產流程中的勞工配置，從而應付勞工成本上漲帶來的壓力。本集團並未提高產品價格，以便能維持與客戶之間的友好互利的關係。因此，成本壓力加劇之下，本集團之本年度毛利未能實現按年增長。

今年，本集團亦積極開發新市場，參予不同地區的展銷會。為增加集團於歐洲的知名度，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參加了在法國舉行的時裝展會推廣本集團的產品。另外，公司在二零一二年十月時亦參加了在上海舉行的國內展會，為日後加強內銷及擴大國內客戶基礎作準備。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為本集團針織布料及內衣產品之收入明細，及其所佔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總額之百分比，並連同二零一一年之相應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
針織布料				
普通布料	7,001	1.5	21,379	5.1
功能布料	149,612	31.4	104,094	25.0
小計	156,613	32.9	125,473	30.1
內衣產品				
普通內衣	132,769	27.9	115,410	27.7
功能內衣	186,382	39.2	175,664	42.2
小計	319,151	67.1	291,074	69.9
總計	475,764	100.0	416,547	100.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475.8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16.5百萬元），上升約人民幣59.3百萬元或約14.2%。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布料、功能布料、普通內衣及功能內衣之銷售額分別為約169噸、1,710噸、10.3百萬件及10.9百萬件（二零一一年：分別為約336噸、1,284噸、10.0百萬件及9.8百萬件）。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功能布料及各種內衣生產銷售有所增長，並保持與固有客戶的緊密合作關係以確保穩定訂單。此外，在策略調整產品組合下，春夏產品銷售額比去年同期有所增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衣產品之銷售約達人民幣319.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91.1百萬元），佔收入總額約67.1%（二零一一年：69.9%）。於二零一二年，內衣產品銷售增加約人民幣28.1百萬元或約9.7%，主要是由於春夏季度內衣銷售額有所上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針織布料銷售約達人民幣156.6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25.5百萬元），佔收入總額約32.9%（二零一一年：30.1%）。布料銷售於二零一二年上升約人民幣31.1百萬元或約24.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產品組合焦點由普通面料轉至價格較普通面料為高之功能面料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9.0百萬元增加約24.5%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359.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反映原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分包費用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而上述增加乃由於二零一二年單位成本較高的功能產品銷售額上升及若干原料（尤其是合成紗及染料）單位價格受原油商品價格直接影響而上升所致。同時，國內工資成本亦比去年有所增長，也引致生產成本上揚。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7.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4百萬元或約9.0%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116.1百萬元。而集團毛利率亦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6%減少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之24.4%，主要由於本集團之產品單位生產成本上升，以及功能產品及普通產品單位價格並無明顯上漲以穩住優質的客戶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產品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連同二零一一年之相應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毛利率 %	二零一一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毛利率 %
針織布料				
普通布料	960	13.7	3,828	17.9
功能布料	37,443	25.0	29,854	28.7
小計	38,403		33,682	
內衣產品				
普通內衣	16,238	12.2	24,459	21.2
功能內衣	61,450	33.0	69,365	39.5
小計	77,688		93,824	
總計	116,091	24.4	127,506	30.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約達人民幣1.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0.6百萬元），主要包括利息收入以及因產品損壞而向供應商收取之罰款。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約人民幣4.8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4.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4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銷量及員工成本增加所致。由於布料及內衣產品銷量分別增加約16%及約7%，就本地及海外付運予客戶之相關運輸費用增加。

股份支付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股份支付（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8百萬元與上市前股份賠償予本集團兩名高級行政人員相關）。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費用大幅減少至約人民幣45.9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7.9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因本公司股份上市而產生額外法律及專業費用，但於二零一二年則並未產生有關費用。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減少至約人民幣3.5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之平均銀行借貸結餘約人民幣50.1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77.2百萬元）較低。

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增加至約人民幣53.7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之銷售增加、行政費用減少及並無股份支付。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減少至約人民幣18.2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9百萬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稅率約為33.9%，而二零一一年同期則約為40.5%。主要原因為主要是包括本公司股份上市之相關專業費用之若干不可扣減費用及於二零一二年並未產生二零一一年之股份支付。

年度溢利及利潤率

本集團之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人民幣29.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3百萬元或21.6%至二零一二年同期之約人民幣35.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利潤率約為7.5%（二零一一年：7.0%），而溢利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銷量增加、行政費用減少及並無股份支付。

存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減少至約人民幣47.5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2.4百萬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更有效地控制存貨水平，相應存貨風險及儲存成本降低。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存貨周轉日減少至約56日（二零一一年：72日）。

貿易應收款額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至約人民幣64.9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5.1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銷售額增加以及對國內客戶授出較日本及美國客戶更長的信貸期並且向國內客戶銷售增加。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致力控制應收賬款，故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維持穩定，約為38日（二零一一年：39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微減至約人民幣42.6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3.9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平均周轉日減少至約44日（二零一一年：62日），與本集團供應商所授予之貿易信貸期一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以及平均周轉日之減少，主要因管理層有意保持較少庫存，導致年內平均應付款項結餘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包括銷售其產品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1.54（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4.1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7百萬元），而短期計息借貸約為人民幣31.6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7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以年末之債務總額除以年末之資產總值x100%計算，而債務總額界定為均包括流動及非流動計息借貸）約為9.5%，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20.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26.6百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8.7百萬元），定息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一一年：無）。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浮息銀行借貸之實際年利率介乎約6.00%至8.96%（二零一一年：介乎6.56%至9.31%），定息年利率約為5.60%（二零一一年：無）。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資金及庫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大部分資金已存入中國之銀行及香港持牌銀行。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擁有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下一財政年度之承擔及營運資金需要。

本集團繼續推行謹慎財務管理政策及監察基於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之資本結構。

利率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關於定息銀行借貸，亦受有關浮息借貸的現金流利率風險影響。同時，本集團面對關於浮息計息借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於銀行結餘之現行市場利率波動，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亦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利率潛在之波動。由於本集團預計銀行存款利率不會出現重大波動，管理層認為因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引致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不大。為減低利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打算透過籌措定息及浮息債務管理利率開支，以及將繼續評估及監察本集團利率風險之及考慮面對重大利率風險時應作出之其他必須行動。

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收益中大部分按美元計值，而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借貸則分別按美元、日圓及港元計值，而之大部份經營費用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之報告貨幣為人民幣。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倘外幣波動，本集團可能需要提高其產品定價以抵銷生產成本之增加。就價格而言，此或削弱本集團產品之市場競爭力及引致收益下降。未來，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及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或計及重大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票據及銀行貸款乃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0.8百萬元、人民幣22.5百萬元及人民幣11.4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4百萬元、人民幣35.7百萬元及人民幣13.3百萬元）之本集團機器、樓宇及土地使用權抵押作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質押任何貿易應收款項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5百萬元）。本集團亦質押其人民幣3.8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百萬元）之銀行存款以獲取短期銀行貸款及短期應付票據。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首次公開發售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4百萬港元。本公司現時無意改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之招股章程所載其原先計劃之所得款項用途。由上市日期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總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9.2百萬港元用於為本集團生產設備進行升級及擴充以提升生產效率。約4.4百萬港元、3.8百萬港元及0.8百萬港元已分別用作拓寬銷售渠道、開發高利潤率及創新產品及推廣品牌名。所得款項餘額約10.2百萬港元，3.8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運營資金，剩餘款項已存入中國及香港金融機構之計息賬戶。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701名僱員。本集團之薪酬待遇主要部分包括基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現金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將對僱員表現進行定期檢討，而其薪金及花紅以表現為基礎。本集團既無經歷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而使營運停頓，亦無經歷任何招聘及挽留資深僱員之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末期股息每股3.5港仙（二零一一年：無），派息率為股東應佔溢利之30.5%。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一）或前後支付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前景展望

市場預期紡織業隨著全球經濟的逐步復蘇，紡織行業未來短期將平穩發展。中國紡織業有望表現突出，因為龐大的內需將是紡織業發展的切實牽引力，同時《紡織工業「十二五」發展規劃中》致力優化國際貿易結構，其中包括積極開拓新興市場的計劃，此舉將繼續推動中國紡織業出口貿易。因此，受惠於國策，中國紡織出口企業將有望取得長足發展。同時，內地市場的競爭亦漸趨激烈。

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本集團相信憑藉現時集團建立的市場地位和良好商譽，特別在布料上領先的研發優勢和擁有國際品牌的獨家生產和銷售權，將確保集團進一步拓展內地市場並提升市場地位，把握中國消費市場為紡織品和成衣製造業帶來的龐大商機，力求在內地市場尋求業績突破點。

海外市場方面將一如既往是本集團的核心市場。現有集團之出口產品主要銷往日本及美國市場，相信隨著集團品牌信譽遍及全球各地，勢將吸引更多現有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新客戶。集團將繼續維持向日本及美國的之銷售力度，確保穩定之訂單數量。同時發展與新客戶的關係，進一步拓展新進市場，如歐洲及韓國，亦會為籌劃公司品牌宣傳作準備。

為更有效發揮本集團縱向一體化的優勢，隨時迎接市場商機，續保本集團穩定的增長，集團將繼續投資先進設備及精密技術，進一步提升產能及品質，優化生產工序，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營運成本。產能擴張亦會配合集團發展而進行，希望未來隨著規模增大而帶來的經濟效益顯著提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企業管治

本公司十分重視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堅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本公司對股東之責任及透明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已修訂及重新命名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新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採納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作為本公司之守則，以取代及摒除前企業管治守則，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之常規，以期維持並提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前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偏離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A2.1條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目前，本公司並無任何職員具有行政總裁之職銜。行政總裁之職責均由王建陵先生擔任。雖然此舉偏離守則條文A2.1條常規所訂明之該兩個職位應由兩名不同人士擔任之規定，但董事會認為王建陵先生在本行業、企業營運及整體管理方面擁有相當豐富及廣博之見識及經驗，故董事會認為繼續由王建陵先生擔任行政總裁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可受惠於其業務知識及其領導董事會及本集團長期發展之能力。從企業管治方面看，董事會之決定乃由全體董事投票通過，故王先生無法操控投票結果。董事會認為，現時之架構仍能維持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平衡。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此架構，以確保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審閱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成立，並根據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修訂）。審核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聘任、續聘及罷免之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及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解聘之任何問題；監督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之完整性，及審閱其中包含之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檢討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經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同，此初步公告所載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等同本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字。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所進行之保證委聘，因此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對此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適時發出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份過戶辦理手續將於下列所示期間暫停辦理：

- (a)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股東謹記，所有正式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b) 為確定有資格接收建議期末股息之股東身份，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暫停辦理，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有資格接收建議期末股息，務請股東謹記，所有正式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度報告之刊發

本年度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randconcord.com。本公司之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將適時刊登於該兩個網站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廣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建陵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王建陵先生，洪建女士，王韶華先生及衛金龍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金堂先生，鄭雪莉女士及陳亞彬博士。